

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单位预
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5年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5年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单位预算表

(一) 2025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 2025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 2025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 2025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2025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2025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2025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2025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2025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 2025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 2025年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统筹指导人民信访工作，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2. 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
3. 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
4. 统筹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社工部预算包括：部本级预算。

二、2025 年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356.24 万元。

（二）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收入预算 1356.2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533.78 万元增加 822.46 万元，增长 154.1%，主要是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为 2024 年新成立

单位，2024 年执行时间不满一年，2025 年收入预算为全年数。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56.24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占 100.0%。

（三）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支出预算 1356.2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533.78 万元增加 822.46 万元，增长 154.1%，主要是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4 年执行时间不满一年，2025 年支出预算为全年数。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6.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22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285.68 万元，占 21.1%；日常公用支出 19.52 万元，占 1.4%；项目支出 1051.04 万元，占 77.5%。

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万元。

（四）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56.24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 1356.24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6.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22 万元。

（五）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56.2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479.78 万元增加 876.46 万元，增长 182.7%，主要是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4 年执行时间不满一年，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为全年数。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6.34 万元，占 94.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 万元，占 2.0%；卫生健康支出 14.11 万元，占 1.0%；住房保障支出 29.22 万元，占 2.2%。

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92.8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社会工作部日常运行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1051.0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工作部专项业务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事业运行（项）42.4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7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养老保险制度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86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

政单位医疗（项）14.1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方面的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9.22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05.20 万元，其中：

人员支出 285.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日常公用支出 19.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4 万元。主要是上年度政府基金预算拨款为省级资金。

（八）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九）关于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7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5.0%，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5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4.7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5.0%。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用餐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参公单位填写，事业单位请删除）。

2025 年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9.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6 万元，主要是社会工作部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4 年执行时间不满一年，2025 年预算为全年数。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8.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5.15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 1 个一级项目，涉及当年资金 1051.04 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上年结转结余：包括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财政专户管

理结转结余和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2025 年中共长兴县委社会工作部单位预算表（见附件）